

证券代码：873085

证券简称：春晖园林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武汉春晖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9：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085	春晖园林	2026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湖北谦顺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<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	√
2	关于<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	√
3	关于<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	√

4	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	√
5	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	√
6	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	√
7	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	√
8	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	√
9	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	√

议案 1：关于<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 2：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议案 3：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 4：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 5：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 6：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暂不对 2025 年实现的利润进行分配。

议案 7：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议案内容：董事会就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

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出具专项说明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(公告编号:2026-016)。

议案 8：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17)。

议案 9：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18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2 日 8：30-9：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汇金中心 K3-2-2806 公司会议

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王海涛；联系地址：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群星 城汇金中心 K3-2-28 层；联系电话：027-88772068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，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春晖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武汉春晖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春晖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